

# 河北清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清开建议字〔2026〕11号

## 对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第080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郑春雨代表：

你提出的关于“关于加大对全县公共健身设施维护和管理”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 一、青阳广场

目前，青阳公园内配备有少量健身设施，主要服务于闲暇时间来此散步、运动的市民。得益于日常细致的管理和市民的文明使用，园内的健身设施均较为崭新，无损坏情况，能正常投入使用。

在设施管理方面，公园建立了常态化的巡查机制，安排有专门的工作人员定期对园内各类设施进行巡检，及时排查潜在问题。同时，健身设施设置了清晰的使用说明，引导市民正确操作，

从实际情况来看，绝大多数游人都能自觉按照规范使用设施，这也为设施的完好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未来，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对健身设施的巡查力度，加密巡检频次，优化保养措施，努力延长设施的使用寿命，为更多市民提供更长久、更优质的健身服务。

## **二、湿地公园**

### **（一）快速维修整改，解决存量问题**

组织公共健身设施专项排查，建立台账，分类推进维修更换。对轻微损坏设施立即修复，对严重损坏、超期服役及存在安全隐患的设施限期拆除更新，全面恢复设施正常使用功能。

### **（二）健全长效机制，强化日常管理**

建立“定期巡检、及时维修、快速响应”的运维机制。将设施完好率纳入社区、物业常态化考核，压实管护责任，杜绝“重建设、轻维护”现象。

### **（三）加强宣传引导，引导规范使用**

开展“文明健身、爱护设施”主题宣传，普及正确使用方法。鼓励居民监督，对恶意破坏行为依法处置，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

## **三、新世纪广场**

关于健身器材养护维修，按提议进行管理。另外，今年已给教体局申请将对老旧器材进行更换。

您提出的关于公共健身设施维护管理的建议非常全面且具有现实指导意义，精准点出了当前部分区域公共健身设施面临的共性问题，也为我们优化公园健身服务提供了清晰的思路，非常感谢您的关注与建言！

下一步，将持续完善健身设施全生命周期管理，切实提升群众健身体验，增强居民获得感与幸福感。

感谢您的宝贵建议。

(印章)

2026年5月25日

领导签发：

联系人及电话：